

## 承诺书

因力星南阳新能源汽车滚动体扩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事宜，需要在南阳市生态环境局方城分局进行网上公示，在公示过程中会涉及公司和工作人员个人信息，我们共同承诺对公示信息的真实性负责，同意进行公示，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。

建设单位：力星钢球（南阳）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签名）：施波

项目负责人（签名）：李军

环境影响评价单位：河南联科生态环境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签名）：刘珏

项目负责人（签名）：李斌

2026年5月21日